

## 環境部 函

地址：100211 臺北市中正區潮州街 2 號  
聯絡人：張久大  
電話：02-2370-5888#30521  
電子信箱：chiuta.chang@moenv.gov.tw

受文者：教育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3月27日

發文字號：環部循字第1156106064B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「共通性事業廢棄物再利用管理辦法」第4條附表修正草案公告影本（含修正草案總說明及修正草案對照表）（1156106064B-0-0.pdf、1156106064B-0-1.pdf）

主旨：檢送「共通性事業廢棄物再利用管理辦法」第4條附表修正草案公告影本，並附修正草案總說明及修正草案對照表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本案係依行政程序法規定踐行法規草案預告程序，以廣泛周知各界對於草案內容惠予提供本部相關意見或修正建議。

正本：立法委員林月琴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盧縣一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楊曜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陳瑩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劉建國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林淑芬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黃秀芳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王正旭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王育敏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蘇清泉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廖偉翔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陳菁徽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邱鎮軍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涂權吉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邱慧洳國會辦公室、內政部、財政部、教育部、經濟部、交通部、農業部、衛生福利部、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、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、直轄市環保機關、縣(市)環保機關、台灣區塑膠製品工業同業公會、廣源造紙股份有限公司台中廠、睿成塑膠有限公司、台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和平分公司和平廠、台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蘇澳廠、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花蓮製造廠、永豐餘工業用紙股份有限公司新屋廠、全國政府機關電子公布欄

副本：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(含附件)

